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JSSNU2024052107

项目名称:草场门校区部分楼宇电力电缆增容改造施工项目

发 包 人:江苏第二师范学院

承 包 人:江苏暨阳电力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合同编号：JSSNU2024052107

发包人（全称）：江苏第二师范学院

承包人（全称）：江苏暨阳电力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草场门校区部分楼宇电力电缆增容改造施工项目**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草场门校区部分楼宇电力电缆增容改造施工项目。

2. 工程地点：南京市鼓楼区北京西路77号。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4. 资金来源：自筹。

5. 工程内容：草场门校区部分楼宇电力电缆增容改造施工项目，包含项目范围内的主要工作内容为拆除工程、加固工程、安装工程等。详见图纸及工程量清单。（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及图纸）。

6. 工程承包范围：

草场门校区部分楼宇电力电缆增容改造施工项目，包含项目范围内的主要工作内容为拆除工程、加固工程、安装工程等。详见图纸及工程量清单。（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及图纸）。

二、合同工期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45**个日历日内竣工，如因甲方原因或雨天导致延误，则顺延。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国家质量验收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贰佰零伍万贰仟柒佰陆拾陆元伍角肆分（￥2,052,766.54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贰万捌仟伍佰玖拾肆元玖角柒分（￥28,594.97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____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____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贰拾肆万叁仟伍佰壹拾伍元壹角伍分（￥243,515.15元）。

2. 合同价格形式：**固定单价合同。**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马倩倩。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中标通知书；

（2）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3）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4）通用合同条款；

（5）招标文件及其修改澄清（含答疑）

（6）技术标准和要求；

（7）图纸；

（8）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9）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2024年8月26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南京市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并盖章后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捌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陆份，承包人执贰份。

发包人(公章)：江苏第二师范学院	承包人(公章)：江苏暨阳电力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24年8月26日	2024年8月16日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法定（授权）代表人（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320000466006877R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281674897934F
单位地址：南京市溧水区石湫街道新河西路6号	单位地址：江阴市滨江西路2号1-201室
邮政编码：210023	邮政编码：
电话：025-56226919	电话：13861619199
传真：/	传真：/
电子信箱：/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南京草场门支行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江阴要塞支行
账号：4301016309001011179	账号：10642801040010188

第二部分 通用合同条款

按照（GF—2017—0201）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通用条款

第三部分 专用合同条款

1. 一般约定

1.1 词语定义

1.1.1合同

1.1.1.1其他合同文件包括：

1、进一步明确双方权利、义务的纪要、补充协议等；2、有关工程的洽商（联系单）、变更、现场签证、图纸会审、技术核定单等书面文件、会议纪要等。

1.1.2 合同当事人及其他相关方

1.1.2.4监理人：

名　　称：南京苏宁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资质类别和等级：房屋建筑甲级；

联系电话：025-84207240；

电子信箱：72471557@qq.com；

通信地址：南京市鼓楼区中山路99号12楼。

1.1.2.5 设计人：

名　　称：江苏省建筑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资质类别和等级：电力行业送电变电乙级；

联系电话：13601401927；

电子信箱：13601401927@139.COM；

通信地址：创意路86号。

1.1.3 工程和设备

1.1.3.7 作为施工现场组成部分的其他场所包括：无。

1.1.3.9 永久占地包括：无。

1.1.3.10 临时占地包括：红线范围内。

1.3法律

适用于合同的其他规范性文件：1、《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以及《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工程量计算规范》等工程量计算规范。2、江苏省、南京市或鼓楼区关于建筑市场、质量安全监督、现场安全文明施工、竣工验收、资料备案等的有关规定或实施细则。3、中华人民共和国、江苏省、南京市颁发的有关建设工程方面的法律和行政法规。

1.4 标准和规范

1.4.1适用于工程的标准规范包括：现行国家、行业、专业、江苏省和南京市的有关标准、规范、规定

和条例、强制性标准等。

1.4.2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名称：不提供；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份数：不提供；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名称：无。

1.4.3发包人对工程的技术标准和功能要求的特殊要求：无。

1.5 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

合同文件组成及优先顺序为：

（1）合同协议书；

（2）中标通知书；

（3）招标文件投标须知及修改澄清（含答疑）

（4）投标函及其附录；

（5）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6）通用合同条款；

（7）技术标准和要求；

（8）图纸及招标工程量清单（含清单编制说明）；

（9）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10）其他合同文件。

1.6 图纸和承包人文件

1.6.1 图纸的提供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期限：中标通知书发出后3日内；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数量：贰套（含竣工图），承包人需要增加图纸套数的，发包人可代为复制，复制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内容：承包范围内全套施工图纸。

1.6.4 承包人文件

需要由承包人提供的文件，包括：合同签订后3日内提供用于办理备案的企业及项目部相关人员资质证书、设备的合格证等；开工前提供具体的施工组织设计、施工总进度计划、材料进场总计划、及设备进场计划。分项工程的施工方案在施工前提供。 每月25日前按发包人及监理人要求提供已完工程量报表、下月施工进度计划、材料供应计划及设备进场计划、劳动力及用款计划等发包人需要的各种报表；每周四报周进度计划；以上计划及报表必须经监理工程师签字认可后报发包人。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期限为：根据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类型，由发包人、监理单位等相关部门提出不同的期限要求。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数量为：按发包人要求；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形式为：纸质加盖承包人公章；

发包人审批承包人文件的期限：需要发包人批准的，收到资料后7天内。

1.6.5 现场图纸准备

关于现场图纸准备的约定：按通用条款执行。

1.7 联络

1.7.1发包人和承包人应当在 7 天内将与合同有关的通知、批准、证明、证书、指示、指令、要求、请

求、同意、意见、确定和决定等书面函件送达对方当事人。

1.7.2 发包人接收文件的地点：发包人办公室；

发包人指定的接收人为：/。

承包人接收文件的地点：项目指挥部；

承包人指定的接收人为：/。

监理人接收文件的地点：项目指挥部；

监理人指定的接收人为：/。

1.10 交通运输

1.10.1 出入现场的权利

关于出入现场的权利的约定：

因实施本工程需要，承包人可以利用草场门校区内现有道路作为材料设备的运输道路，但必须遵守江苏第二师范学院有关规定，首先车辆必须按照发包人批准的线路行驶，其次必须遵守道路桥梁限速（≯20km/h）、限载（≯20吨）、限高（≯5m）的规定，同时施工单位运输散装材料（包括渣土）时，车辆密闭性要好、禁止抛洒，并派专人负责沿线道路的环境卫生，保障道路通行，必要时应沿途设立照明、警卫、护栅、警告标志等安全防护措施。承包人在上述道路出入，须遵守道路交通法，确保行车安全，不得损坏沿途设施，如有损坏，负责修复费用。

对进出工地的所有人员进行挂牌持证管理。只有项目施工人员办理许可证才能进入施工现场，禁止与本工程无关人员、车辆进入施工现场，如果擅自进入现场，由此而产生的后果由承包人自行负责。

1.10.3 场内交通

关于场外交通和场内交通的边界的约定：边界为江苏第二师范学院校门，场内交通须遵守本合同第1.10.1款约定。

关于发包人向承包人免费提供满足工程施工需要的场内道路和交通设施的约定：双方确认施工场地内及场地外道路已开通，但运输线路必须经发包人批准，且遵守本合同第1.10.1款约定。施工围挡内的道路由承包人自行开设，所需费用由承包人承担。施工期间承包人应保证场内道路车辆、行人的畅通和安全，费用已含在合同价款中，结算时不做任何调整；交通设施由承包人自备费用已含在合同价款中，结算时不做任何调整。

1.10.4超大件和超重件的运输

运输超大件或超重件所需的道路和桥梁临时加固改造费用和其他有关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1.11 知识产权

1.11.1关于发包人提供给承包人的图纸、发包人为实施工程自行编制或委托编制的技术规范以及反映发包人关于合同要求或其他类似性质的文件的著作权的归属：归发包人所有。

关于发包人提供的上述文件的使用限制的要求：承包人履行上述文件的保密义务，承包人未经发包人书面同意，不得将上述文件内容泄露给无关的第三方或将上述文件用于本工程以外的其他工程（具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出卖、出借、复制等），也不得做除本工程承包工作以外的任何用途。工程质量保修期满后，除存档需要的上述文件外，承包人应将全部上述文件退还给发包人。

1.11.2 关于承包人为实施工程所编制文件的著作权的归属：按通用条款执行。

关于承包人提供的上述文件的使用限制的要求：不得用于与本工程无关的事宜。

1.11.4 承包人在施工过程中所采用的专利、专有技术、技术秘密的使用费的承担方式：由承包人承担。

1.13工程量清单错误的修正

出现工程量清单错误时，是否调整合同价格：按合同10.3和11.1条执行。

允许调整合同价格的工程量偏差范围：按合同10.3和11.1条执行。

2. 发包人

2.2 发包人代表

发包人代表：

姓　　名：何 俊；

身份证号：／；

职　　务：部门负责人；

联系电话：13451878886；

电子信箱：1278179379@qq.com；

通信地址：南京市鼓楼区北京西路77号。

发包人对发包人代表的授权范围如下：主持施工现场发包人的工作；对施工过程中的合同执行情况进行检查监督以及对监理工作的检查。包括工程量、设计变更等签证；工期顺延的签证；工程进度款的确定；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的确认。

2.4 施工现场、施工条件和基础资料的提供

2.4.1 提供施工现场

关于发包人移交施工现场的期限要求：按通用条款执行。

2.4.2 提供施工条件

关于发包人应负责提供施工所需要的条件，包括：

①发包人负责将施工所需水电线路接至现场，并安装总计量表计。计量表计之后管路由承包人自行负责。通讯线路由承包人自行解决。进入现场的交通条件见本合同第1.10约定；水、电价格按供电、供水部门确定的的价格交纳，承包人应充分考虑今后供水、供电价格上涨风险以及线路损耗；上述费用均包含在合同价中，结算时不调整。

②承包人在投标时已考虑了施工中因临时停电、停水以及供电、供水不足而增加的费用，结算时不调整。

③施工现场的通讯由承包人自行与电信部门办理，并承担相应费用。

④由发包人办理的施工所需证件、批件的名称和完成时间：由发包人以不影响正常施工为原则进行办理。承包人应积极配合发包人及时办理相关证件，包括规划许可证、施工许可证、设计审查文件等等，如因承包人原因造成相关证件不能及时取得，承包人承担违约责任。

⑤开工前发包人、承包人及监理人三方按施工图进行现场交验，并提供书面报告交承包人。交验后，承包人应采取措施保护水准点和控制点，并对此负责。

⑥发包人开工前组织承包人和设计单位进行图纸会审和设计交底。

2.5 资金来源证明及支付担保

发包人提供资金来源证明的期限要求：不提供

发包人是否提供支付担保：否。

发包人提供支付担保的形式：不提供

3. 承包人

3.1 承包人的一般义务

（1）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的内容：承包人应在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 28 日内提供完整竣工资料（含竣工图纸肆套及竣工图电子档一份，承包人自身需要的不含在内）。否则，每延迟一天，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支付 200 元的违约金。

承包人需要提交的竣工资料套数：肆套。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的费用承担：由承包人承担 。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移交时间：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 28 日内 。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形式要求：纸质文件及电子光盘 。

（2）承包人应履行的其他义务：

1)承包人应认真阅读设计文件，及时提出设计文件中的错、漏、碰、缺等问题，承包人未提前发现并提出上述错误的，由此导致的拆除、整改和返（误）工费用由承包人承担，且工期不予顺延。

2)承担发包人上级领导检查、视察工地所需的现场准备工作：配合质监、安监单位的现场检查，并承担由此引起的相关费用。

3)承包人必须遵守江苏省及南京市相关规定，服从行业主管部门的管理，凡涉及到承包人的安全监督、质量监督、施工备案、车辆准运等有关证、照，均由承包人自行办理，发包人给予配合，发生的费用全部由承包人承担。

4)发包人需要时，可能对施工做出某些限制和配合要求，承包人应按照要求做出必要的配合，并承担有可能因此而引起工效降低需增加的费用。

5)承包人应负责其承包范围内的深化设计、施工方案评审、修改并承担由此引起的各项增加的或额外的费用。

6)承包人负责工地现场除由承包人自身施工产生的建筑垃圾和生活垃圾清运工作外，还需负责公共区域的卫生、清洁、垃圾清运等工作，以及本工程全区域的卫生管理与检查。

7)承包人负责管理施工现场内先期建成的设施，工程施工期间如先期建成的设施被盗窃或损坏，均由承包人负责，整修被盗或损坏设施的费用由承包人支付。负责发包人供应的材料设备的保管，同时还应负责由发包人转交给承包人施工、安装的设备、材料等的安全保卫工作，任何遗失、被盗、损坏均由承包人承担赔偿责任。

8)承包人应当服从监理工程师、发包人代表的现场管理和协调工作，合理调动资源，保障工期、质量目标的实现。

9)承包人必须签收监理工程师发出的书面资料，如有异议必须在收文之日起3日内书面回复，否则视同认可。

10)所有临时设施由承包人自行承担建设和日常维护及安全文明管理等责任，相关费用由承包人自己承担。发包人不提供红线范围外的临时用地，也不允许承包人临时占用周边道路和空余场地。

11)承包人应根据自身编制的实施组织设计自主确定技术措施项目及其报价。在实施过程中包干使用，无论项目数量增减、设计变更等措施费结算时不调整。

12）实施过程中因甲方要求或设计变更等原因，而发生的材料品种、规格、型号、质量等级改变，除材料价格允许按采购人签证认可的单价计补材料差价，其余如人工、机械等不得变动。

13）本项目所用材料原则上均由承包人自购甲控（甲方有特别要求的除外），对于重要或采购人认为必要的材料、设备在采购前以书面方式报采购人、监理进行审核确认，得到书面确认回复后方可采购，若擅自采购导致的返工、损失的均由成交承包人自行承担，结算时一律不予调整。

14）本项目涉及的有关改造或钻孔、打洞等实施，必须取得采购人的同意后方可实施，承包人需综合考虑由于在实施过程中造成的修复、恢复原状等发生的相关费用，计入报价进行包干，无论是否列项计入，一旦成交，采购人概不调整此类费用。

15）承包人在报价时须考虑政府有关部门要求暂停实施（如因中考、高考、大型活动、雾霾天气、季节性环境因素等）而发生的一切费用，并将其在总报价中考虑。

16）措施项目清单数量按现行清单计价规则，分为单价措施费和总价措施费，内容仅供参考，各报价方根据项目具体情况（或项目现场条件情况）及实施方案可以自行增添内容，自行报价（安全文明费除外）。为本项目服务的措施费(包括临设、样板区、检验试验费、脚手架、机械进退场、二次搬运费、)均为包干费用，竣工结算时不得调整增加。

17）报价时应充分考虑实际情况，在实施时所采取的项目质量、安全、文明工地、抢工、脚手架、吊篮、成品保护、垂直运输、二次搬运费和垃圾清运费、检测试验费、住宿费等措施。本项目不提供住宿，自行解决，费用请在报价中综合考虑。

18）砂浆、混凝土等本工程涉及的所有材料的质量必须满足规范要求，提供出厂检测报告，并由中标人提供样品经有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检测，并出具检测报告，检测费用包含在投标报价中。

19）投标报价中包括需要考虑与其他施工队伍进行衔接配合的费用。

20）承包人不得在校内搭建临时生活区，在校外自行解决，费用包含在投标报价中，结算不得另行增加费用。

3.2 项目经理

3.2.1 项目经理：

姓　　名：马倩倩；

身份证号：320382198804163449；

建造师执业资格等级：二级；

建造师注册证书号：苏232151605903；

建造师执业印章号：苏232151605903；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号：苏建安B（2014）1020453；

联系电话：0510-86295598 ；

电子信箱：38969542@qq.com；

通信地址：　　/　　；

承包人对项目经理的授权范围如下：项目经理经承包人授权后代表承包人对本项目的建设进行全面管理，行使合同约定的承包人权利，全面履行合同约定的承包人义务和责任。一般情况下，承包人的要求、通知均应以书面形式由承包人项目经理签署并加盖承包人现场项目部或承包人公章后递交发包人/监理人。

关于项目经理每月在施工现场的时间要求：自开工之日起到工程竣工之日止，项目经理每周至少5天，每天必须不少于8小时(上午8:00-下午16:00)在现场组织施工，且必须参加每周召开的工程例会，离开现场需征得监理及现场甲方代表同意。

承包人未提交劳动合同，以及没有为项目经理缴纳社会保险证明的违约责任：清退承包人出场，因此发生的所有费用由承包人承担，并报送工程所在地工程建设主管部门备案，上述以外人员前来办理与工程相关的任何事项，监理工程师及发包人将不予接待，由此造成的一切责任或损失由承包人承担。

项目经理未经批准，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违约责任：如项目经理未经发包人同意擅自离开施工现场，每

缺席一日或缺席一次例会支付违约金200元整。如一周有二个工作日或二个月累计10天不在现场或二个月缺席例会三次，为严重违约，发包人有权解除合同，承包人负责赔偿由此给发包人带来的一切损失，并向发包人支付签约合同价2%的违约金 。

3.2.3 承包人擅自更换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发包人有权解除合同，承包人负责赔偿由此给发包人带来的一切损失，并向发包人支付签约合同价2%的违约金。

3.2.4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更换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如发包人认为项目经理不能胜任，有权利要求承包人更换项目经理，承包人无正当理由不得拒绝，否则发包人有权解除合同，承包人负责赔偿由此给发包人带来的一切损失，并向发包人支付签约合同价2%的违约金。

3.3 承包人人员

3.3.1 承包人提交项目管理机构及施工现场管理人员安排报告的期限：开工前7天。

（1）本工程要求进场的项目组成员必须为投标时所报的项目组成员，且在工程项目未竣工交付使用前不得更换。除项目经理外，项目管理机构组成至少还须包括技术负责人、专职质检员、施工员、专职安全员、材料员、预算员等，其中技术负责人、专职质检员、施工员、专职安全员不得兼任且须长驻现场，专职质检员、施工员、专职安全员必须具有上岗证。投标文件中明确的技术负责人、专职质检员、施工员、专职安全员等主要管理人员，必须是本企业的正式员工。技术负责人、专职质检员、施工员、专职安全员等主要管理人员每周不少于6天，每天不少于8小时在岗处理事务，否则承包人按100元/人/天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违约金在支付工程进度款时扣除。

(2)如果因客观原因更换上述主要管理人员，必须向监理提出申请，监理审核后，报发包人批准方能更换。更换的管理人员必须是本企业正式员工（须提供劳动合同原件），并且与原岗位的管理人员具有同等条件。

(3)发包人有权要求承包人调离不称职或发包人认为其雇用是不恰当的人员，未有发包人书面准许，不可再用此人。

3.3.3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撤换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的违约责任：承包人以下人员，经发包人提出后，必须在24小时内调离本工程范围，否则向发包人每天每人次支付人民币100元违约金；同时，承包人应在3天内用发包人批准的合格的人员代替上述调离的任何人员。

A.发包人有证据确认无法胜任工作者，包括：对分部分项工程施工进度及施工质量达不到合同要求负有责任的施工人员、不熟悉本专业工作的施工人员等；

B.不能积极配合监理及发包人正常工作者；

C.违反发包人或承包人工地现场管理规定者；

D.无证上岗者（适用于按规定必须有上岗证）；

E.与本合同规定名册不符者；

F.与本工程施工无关的人员。

3.3.4 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离开施工现场的批准要求：如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有特殊原因不能保证上述在岗时间的或正常在岗时间离开工地现场的，必须征得监理及现场甲方代表同意。

3.3.5承包人擅自更换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的违约责任：发包人有权要求承包人承担1000元/人/次的违约金，违约金直接从工程款中扣除。

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违约责任：发包人有权要求承包人承担100元/人/天的违约金，违约金直接从工程款中扣除。

3.5 分包

3.5.1 分包的一般约定

禁止分包的工程包括：本工程严禁擅自转包或分包，若发现擅自转包或分包，发包人有权要求承包人退场，一切损失和后果均由承包人承担，并视情况向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报告，同时由承包人向发包人支付分包合同价5%的违约金。

主体结构、关键性工作的范围：按有关规范执行。

3.5.2分包的确定

允许分包的专业工程包括：不允许。

其他关于分包的约定：/。

3.5.4 分包合同价款

关于分包合同价款支付的约定：/。

3.6 工程照管与成品、半成品保护

承包人负责照管工程及工程相关的材料、工程设备的起始时间：按通用条款执行。

3.7 履约担保

承包人是否提供履约担保：是。

承包人提供履约担保的形式、金额及期限的：

1、承包人须在中标后签订合同期前缴纳中标价的10%作为履约保证金。

2、履约保证金以电汇、网银转账的方式在签订合同前从公司基本账户汇至发包人指定银行账户（发包人不接受现金）。务请在汇款时详细注明所投项目和投标人信息，如因未按要求填写信息导致无法退款的责任由承包人自负。中标单位的履约保证金将在履约结束后无息退回。

4. 监理人

4.1监理人的一般规定

关于监理人的监理内容：详见发包人与监理人签订的委托监理合同。

关于监理人的监理权限：详见发包人与监理人签订的委托监理合同。

关于监理人在施工现场的办公场所、生活场所的提供和费用承担的约定：详见发包人与监理人签订的委托监理合同。

4.2 监理人员

总监理工程师：

姓　　名：刘 蒯；

职　　务：总监理工程师；

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证书号：详见发包人与监理人签订的委托监理合同；

联系电话：025-84207240；

电子信箱：72471557@qq.com；

通信地址：南京市鼓楼区中山路99号12楼

关于监理人的其他约定：详见发包人与监理人签订的委托监理合同。

4.4 商定或确定

在发包人和承包人不能通过协商达成一致意见时，发包人授权监理人对以下事项进行确定：

（1）_____/_____；

（2）_____/_____；

（3）_____/_____。

5. 工程质量

5.1 质量要求

5.1.1 特殊质量标准和要求：工程质量标准按国家和地方现行施工及验收规范执行，必须达到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同时还须做到以下要求：

①承包人应按照GB/T19002－IS09002质量管理体系标准，建立并保持一个健全的工程质量保证体系，完善质量管理制度，建立质量控制流程。

承包人应该严格按照施工规范、技术规程以及经总监和发包人审核批复的实施性施工组织设计精心组织施工，施工过程中，承包人确保工程质量符合设计要求，达到国家施工质量验收评定标准和现行施工验收规范。若承包人阶段性工程质量或者过程性工程质量有2次及以上不符合设计要求或者达不到工程质量合格标准，则发包人有权解除合同。

②无论总监理工程师是否进行并通过了各项检验，均不解除承包人对自己承包的工程的质量所负责任，除非质量问题是由于设计原因引起，而此类质量问题承包人须及时通知总监。在采用承包人设计的施工图纸施工时，设计引起的质量责任由承包人承担。

③无论工程材料是由承包人自行供应或是由发包人指定的投标人供应，均不解除承包人所负的工程全面质量的责任，承包人应该对各种材料按规范进行检查，拒绝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用于工程。无论何种原因，出现不合格材料用于工程的情况，均由承包人承担应有的责任。

④承包人人员资格的特别规定：所有特殊工种人员、各种领班以上人员均应符合有关规定的资质要求，并且应持有该项工作的上岗证，在施工期间佩带其上岗证供总监随时检查。

⑤承包人应按招标文件及有关技术规范要求，设置专门的监控测量岗位，完成工程所有的测量工作，并积累完整的技术资料。

⑥不合格工程，总监及发包人不予验收，承包人须按合同规定修补合格。

关于工程奖项的约定：/。

5.3 隐蔽工程检查

5.3.2承包人提前通知监理人隐蔽工程检查的期限的约定：48小时前。

监理人不能按时进行检查时，应提前 24 小时提交书面延期要求。

关于延期最长不得超过： 48 小时。

6. 安全文明施工与环境保护

6.1安全文明施工

6.1.1 项目安全生产的达标目标及相应事项的约定：承包人应当遵守工程建设安全生产有关管理规定，严格按安全标准组织施工，并随时接受发包人、监理及行业安全检查人员依法实施的监督检查，采取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消除事故隐患。

（1）承包人在现场的安全管理、教育和安全事故责任由承包人负全责，费用含在措施费中。由于承包人安全措施不力造成事故的责任和因此发生的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2）承包人随时接受当地政府安全、环境、劳动监察等管理部门的检查和监督。安全和职业健康实行月、季和年的定期的安全综合检查和例会制度，做好安全防护措施，减少或是消除安全隐患，加强整改制度，降低事故风险，评估各项危险源的危险等级，辨识危险源，针对危险性较大工作制定出专项安全施工方案，编制综合应急预案，针对重大危险源编制专项应急预案，并做好各类应急响应的各项准备工作，安全施工防护费

已含在合同价款内。

（3）承包人应严格按照国家《安全生产法》和《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等相关的法律法规和国家标准配置足额的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发包人有权要求承包人按规定增加安全管理人员，并持续在岗工作，不得擅自离岗。承包人应对其在施工场地的工作人员进行安全教育，并对他们的安全负责。并根据施工场地周边条件和环境采取相应措施，加强对相邻建筑、道路及人员的安全防护，确保安全施工。

（4）在施工场地内禁止使用明火。因施工特殊情况，确需使用明火时，应事先办理审批手续，经发包人及监理人同意后，按用火规定，采取严格防火措施，严禁在有火灾爆炸危险的场所使用明火。建筑工程中采用的电器产品、燃气用具等质量必须符合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具体安装和线路管路的敷设必须符合国家有关消防安全技术规范，对需要安装大功率电器设备，应经发包人同意后方可安装使用。

（5）对现场临时消防设施的要求：施工现场消防安全监督管理应符合江苏省建设厅《建设工程施工现场消防安全标准》的要求。

现场临时消防设施产生的费用被认为包含在承包人的措施费中，如果承包人不能按照江苏省建设厅《建设工程施工现场消防安全标准》的要求设置临时消防系统，发包人将有权另行指派其他单位进行施工及维护，产生的费用在承包人的报价中扣除。

（6）承包人应保证在整个合同履行过程中所用的全部工器具、设备、施工机械及现场设施等的安全、性能和状态完好，能够实现预定的作用，满足合同约定和发包人的要求。与工程有关的大中型施工机械、现场变配电设备以及重要施工器具等的检修、维护须提前7天通知发包人和监理工程师。

（7）承包人必须服从发包人和监理单位的现场安全考核管理办法。发包人按照规定对承包人在施工过程中所产生的安全生产费用进行审核，并按照相关规定发放给承包人，承包人不得把安全生产费用转借、挪用。发包人有权扣除不规范使用的安全生产费用。

（8）发包人在施工检查当中发现现场施工人员存在违规操作、违章指挥或是存在事故安全隐患，有权责令承包人进行整改、教育甚至停工整顿，直至消除安全隐患，对于整改不力或是不彻底的，发包人有权对承包人进行罚款处罚，严重者驱逐施工。

发包人及监理有权对承包人现场不满足安全文明施工管理要求的做法或现象提出整改要求，承包人24小时内未采取相应措施整改的，每次处罚500元。

6.1.4 关于治安保卫的特别约定：承包人应与当地公安部门和学校保卫处协商，以学校治安保卫的要求为主，并按照当地公安部门要求，在现场建立治安管理机构或联防组织，统一管理施工场地的治安保卫事项，履行合同工程的治安保卫职责。

关于编制施工场地治安管理计划的约定：承包人应在工程开工后7日内编制施工场地治安管理计划，并制定应对突发治安事件的紧急预案。在工程施工过程中，发生暴乱、爆炸等恐怖事件，以及群殴、械斗等群体性突发治安事件的，承包人应立即向当地政府报告，并积极协助当地有关部门采取措施平息事态，防止事态扩大，尽量避免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6.1.5 文明施工

合同当事人对文明施工的要求：

一、扬尘防治：承包人应严格按照南京市扬尘污染防治管理的最新规定满足下列要求(1)建筑垃圾应当在48小时内及时清运。不能及时清运的，应当在施工场地内实施覆盖或者采取其他有效防尘措施；(2)施工工地应当按照规定使用预拌混凝土、预拌砂浆；(3)拆除工程作业时，应当采取洒水压尘措施，缩短起尘操作时间；(4)脚手架外侧应当使用密目式安全网进行封闭，拆除时应当采取洒水等防尘措施；(5)设置车辆清洗设施以及配套的排水、泥浆沉淀池。运输车辆应当在除泥、冲洗干净后，方可驶出施工工地；(6)在建筑物、构筑物

上运送散装物料、建筑垃圾和渣土的，应当采用密闭方式清运，不得高空抛掷、扬撒；(7)运输易产生扬尘污染物料的车辆应当持有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核发的通行证，渣土运输车辆还应当持有城市管理部门核发的准运证；(8)运输车辆应当密闭，确保设备正常使用，装载物不得超过车厢挡板高度，不得沿途泄漏、散落或者飞扬；(9)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要求。

二、施工噪音：工程施工期间，噪声对环境的影响必须满足国家和南京市有关法规要求。施工噪声遵守《建筑施工场界噪声限值》（GB12523－90）。在选择施工设备及施工方法时，承包人必须考虑由此产生的噪声标准及对施工人员和校内师生等的影响。在工程施工过程中，若发生施工噪声超标扰民事件，由承包人负责解决，并承担相关费用。

三、污水排放：所有的废水、污水应按批准的方法处理后排入排污系统，不得污染环境，否则，由此而引起的后果由承包人自行负责。

四、垃圾处理：所有的生活垃圾、施工垃圾必须远离生活设施和施工场地，施工垃圾应按照甲方指定地点堆放并及时清运至校外，生活垃圾应清运至校内垃圾中转站，垃圾运输过程中掉落的垃圾及时清运，相关费用已含在报价内。施工期间，承包人收到发包人清运垃圾通知后（以通知送达时间为起始时间，电话通知、微信通知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三天内承包人不及时清理的，每次罚款5000元，上不封顶，从工程款中扣除相应罚款。质保期内，承包人收到发包人清运垃圾通知后（以通知送达时间为起始时间，电话通知、微信通知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三天内承包人不及时清理的，每次罚款5000元，上不封顶，从质保金中扣除相应罚款，质保金不足时，由施工单位补齐。

五、夜间施工：承包人应按南京市有关规定要求办理夜间施工许可证。施工单位应充分考虑中考、高考、节假日及城市有关部门重大活动等期间限制夜间施工而对工期造成的影响，由于施工可能对校内师生生活、教学等造成影响，可能由此而引发各种争议，这些争议应由承包人负责协调，发包人尽可能予以协助。

六、临时设施：临时设施应按照发包人批准的本工程现场平面布置图搭设。施工现场要保持场容场貌整洁，各种料具要按施工平面图位置存放、堆放整齐。承包人应及时清理施工现场的各种垃圾，竣工验收合格后一周内拆除所有临时设施，并按发包人要求将建筑垃圾清运出场，做到工完场清。否则由发包人指定相关单位清运垃圾，承包人无条件的承担垃圾清运所发生的各种费用。

各级政府相关管理部门对施工现场进行的有关建筑工程安全防护、文明施工的各种检查而发生的费用，无论在投标报价中是否单独列出均由承包人承担。

发包人及监理有权对承包人现场不满足安全文明施工管理要求的做法或现象提出整改要求，承包人24小时内未采取相应措施整改的，每次处罚500元。

6.1.6 关于安全文明施工费支付比例和支付期限的约定：详见本合同专用条款第12.4条。

7. 工期和进度

7.1 施工组织设计

7.1.1 合同当事人约定的施工组织设计应包括的其他内容：项目管理班子的人员配备、素质及管理经验；关键施工技术、工艺及工程项目实施的重点、难点和解决方案；冬雨季施工、已有设施、管线的加固、保护等特殊情况下的施工措施；临时用水、用电方案和临时设施、临时道路的布置方案；监理和发包人要求的其他必要内容。

7.1.2 施工组织设计的提交和修改

承包人提交详细施工组织设计的期限的约定：按通用条款执行。

发包人和监理人在收到详细的施工组织设计后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的期限：按通用条款执行。

发包人和监理人对施工组织设计的任何确认、调整和修改意见不免除和减轻承包人根据法律规定和合同约定

应承担的任何责任或义务。

除非施工图纸发生重大变更或是现场条件发生重大变化，否则承包人签订合同后提交的详细施工组织设计与投标施工组织设计不得有实质性变更。非发包人原因导致的施工方案的变更即使被发包人和监理人批准，也不能作为合同价款调整的依据。

7.2 施工进度计划

7.2.2 施工进度计划的修订

发包人和监理人在收到修订的施工进度计划后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的期限：按通用条款执行。

承包人不按时提交符合要求的施工进度计划，造成发包人无法判断工程进展顺利与否，发包人可按照现实情况给予承包人100-500元的处罚，并可拒付相应部分工程进度款。发包人和监理人对施工进度计划的任何确认、调整和修改意见不免除和减轻承包人根据法律规定和合同约定应承担的任何责任或义务。

7.3 开工

7.3.1 开工准备

关于承包人提交工程开工报审表的期限：开工前7天 。

关于发包人应完成的其他开工准备工作及期限：按通用条款执行 。

关于承包人应完成的其他开工准备工作及期限：按通用条款执行 。

7.3.2开工通知

因发包人原因造成监理人未能在计划开工日期之日起180天内发出开工通知的，承包人有权提出价格调整要求，或者解除合同。

7.4 测量放线

7.4.1发包人通过监理人向承包人提供测量基准点、基准线和水准点及其书面资料的期限：按通用条款执行。

7.5 工期延误

7.5.1 因发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

（7）因发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的其他情形：/。

7.5.2 因承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

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逾期竣工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

1）因承包人原因，导致进场延迟，每延迟一天，需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10000元；因承包人原因，导致合同工期延误，每延迟一天，需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10000元。此违约金并不能免除承包人继续完成工程及修补缺陷的义务。

2）如因承包人原因，当累计完成工程量不足计划进度的70%或节点工期延误达30天以上，发包人有权单方面中止合同，承包人必须立即清场并赔偿发包人的一切损失，同时承包人须向发包人支付合同价款5%的违约金。

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逾期竣工违约金的上限：合同价款的10% 。

7.6 不利物质条件

不利物质条件的其他情形和有关约定：无 。

7.7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

发包人和承包人同意以下情形视为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

（1）双方协商确定；

（2）/ ；

（3）/。

7.9 提前竣工的奖励

7.9.2提前竣工的奖励：发包人要求提前竣工的，具体的实施方案、增加的费用及提前竣工的奖励由双方另行协商 。

8. 材料与设备

8.1 承包人采购材料与工程设备

（1）发包人推荐品牌的主要材料、设备，承包人必须采购技术参照或相当于发包人推荐品牌（投标品牌与推荐品牌须同等档次），实际采购的材料须是上述品牌中的中高档系列产品，且须是优等品。

（2）因客观原因需要更换材料品牌的，承包人须在材料采购前30天将拟更换的品牌、投标人、产品样本等资料报监理、设计和发包人批准。拟更换的材料品牌须符合有关规范、设计图纸规定的质量要求，且质量标准和档次不低于其投标品牌或发包人推荐品牌（价格不予调整）。

（3）承包人采购的材料必须符合有关规范、设计图纸规定的质量要求，承包人采购的材料应按规定在使用前进行材料检测或复试，不合格的不得使用。测试结果不合格的材料、设备凡未进场的应立即停止进场；已运至现场的应立即由承包人运出现场，由此造成的全部材料、设备采购费用及复测费用均由承包人承担，且由此延误的工期不予顺延。

（4）发包人、监理有权对材料设备投标人进行考察，并保留对不符合要求的材料设备投标人的否决权；发包人、监理有权对承包人的材料设备采购环节进行监控，并行使最终的质量检验认可权和否决权；如果发包人、监理在监控过程和检验中发现该材料设备不符合规定的质量要求，对此承包人应督促投标人进行整改直至发包人、监理满意，由此造成的工期推迟和费用的增加由承包人承担。

（5）承包人采购材料设备须按照监理工程师要求以及国家或地方的规定报送样品、厂家、品牌、质保书、出厂合格证书、复试抽验报告、环保检测证明、出厂证明等，经监理、发包人认可后才能用于本工程。如果发包人提出要求，承包人还应提供材料设备的出厂批号和发货清单。

（6）用于本项目的装饰面层材料（油漆涂料等）、开关面板、灯具、洁具、五金、栏杆，除满足设计及有关规范要求外，其外观、颜色、文理、光泽、花纹、外形尺寸等须经设计师及发包人认可。

（7）发包人和监理单位对承包人所采购材料的认可并不免除承包人对所采购材料的质量责任。

8.4材料与工程设备的保管与使用

8.4.1发包人供应的材料设备的保管费用的承担：发包人按约定的计划提供材料设备，由承包人派人与发包人共同清点。承包人负责发包人供应材料、设备的卸货并承担下力费、保管费，此费用含在报价内，结算时不再另行收取费用。

8.6 样品

8.6.1 样品的报送与封存

需要承包人报送样品的材料或工程设备，样品的种类、名称、规格、数量要求：具体需要提供样品的材料种类、名称、规格和数量要求按照监理、发包人要求确定。

8.8 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8.8.1 承包人提供的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关于修建临时设施费用承担的约定：由承包人承担。

工程竣工验收后，承包人的施工人员、材料、机械、设备必须在15天内全部退出现场，临时设施30天之内无条件拆除。如承包人违反以上条件，按每天200元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并视为承包人放弃以上所有材料、设施的所有权；同时发包人将委托其他单位清理现场，因此产生的清理费用发包人有权直接从结算款项中扣除

。

9. 试验与检验

9.1试验设备与试验人员

9.1.2 试验设备

施工现场需要配置的试验场所：承包人按规定和投标文件承诺配置。

施工现场需要配备的试验设备：承包人按规定和投标文件承诺配置。

施工现场需要具备的其他试验条件：按通用条款执行。

9.4 现场工艺试验

现场工艺试验的有关约定：按通用条款执行。

10. 变更

10.1变更的范围

关于变更的范围的约定：按通用条款执行。

10.2变更权

(1)发包人保留变更或调整工程量的权力，承包人不得拒绝变更，更不得以变更为由提出不合理的要求。承包人拒绝执行的，发包人有权交由第三方承包商完成，并按第三方承包商报价的双倍作为违约金扣减承包人的合同价款。

(2)承包人不得随意更改设计、随意深化设计及随意施工，因承包人自身原因导致的工程变更等，承包人无权要求追加合同价款；造成发包人损失的，发包人有权要求其承担赔偿责任。

(3)设计单位出具的设计变更必须得到发包人的批准。承包人不得直接从设计单位取得设计变更，或者以贿赂等不正当手段影响本工程的设计师进行变更。否则，由此增加的工程费用由承包人承担，工期不予顺延。

（4）因变更或其他原因需要办理现场签证的，必须事先经监理工程师、发包人代表到现场确认，并在签证发生3天内完善签证手续（签证需由承包人、监理工程师、设计方、发包人四方共同确认，审计单位审核确认），否则发包人不予认可。隐蔽工程的现场签证要在隐蔽前办理完毕，逾期签证的发包人不予认可。

(5)承包人提出的工程变更和现场签证申请必须严格按照发包人规定的工程变更签证管理流程和造价过程控制管理流程执行。

10.3 变更估价

10.3.1 变更估价原则

关于变更估价的约定:经发包人批准的变更、现场签证以及招标工程量清单缺项、工程量偏差或项目特征不符等事项需要估价的按以下原则估价：

（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有相同项目的，按照相同项目单价认定；

（2）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中无相同项目，但有类似项目的，参照类似项目的单价认定；

（3）变更导致实际完成的工程量与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中列明的该项目工程量的变化幅度超过15%的，或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中无相同项目及类似项目单价的，由承包人根据现行计价表、投标时的材料价格（投标时没有的材料价格按照施工期信息价或市场价），以及投标时的管理费、利润、报价浮动率L（L=（1-中标价/招标控制价）*100%）等优惠条件编制变更项目单价，经监理单位审核后由发包人批准。如变更项目无适当的计价表条目套用，则按照合理的成本与利润构成的原则，由总监理工程师会同合同当事人确定变更工作的单价后由发包人批准。

（4）如果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中某项目的综合单价严重偏离市场价（存在不平衡报价），且该项目实际完成的

工程量与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中列明的该项目工程量的变化幅度超过15%的，发包人有权对该项目综合单价作有利于发包人的调整。调整方法同（3）款。

10.4承包人的合理化建议

监理人审查承包人合理化建议的期限：按通用条款。

发包人审批承包人合理化建议的期限：按通用条款。

承包人提出的合理化建议降低了合同价格或者提高了工程经济效益的奖励的方法和金额为：双方另行协商。

10.6 暂估价

暂估价材料和工程设备的明细详见附件11：《暂估价一览表》。

10.6.1 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

对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的确认和批准采取本工程通用合同条款10.7.1第（2）种方式确定。

10.6.2 不属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

对于不属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的确认和批准采取本工程通用合同条款10.7.2第（1）种方式确定。

第3种方式：承包人直接实施的暂估价项目

承包人直接实施的暂估价项目的约定： 经发包人同意后，由承包人自行实施。暂估价项目的价格按照本合同专用条款10.4.1 变更估价原则和10.4.2变更估价程序确定 。

10.7 暂列金额

合同当事人关于暂列金额使用的约定：按照发包人的要求使用，发包人的要求通过监理人发出。

11. 价格调整

11.1 市场价格波动引起的调整

市场价格波动是否调整合同价格的约定：不调整

因市场价格波动调整合同价格，采用以下第 3 种方式对合同价格进行调整：

第1种方式：采用价格指数进行价格调整。

关于各可调因子、定值和变值权重，以及基本价格指数及其来源的约定：/ ；

第2种方式：采用造价信息进行价格调整。

（2）关于基准价格的约定：/。

专用合同条款①承包人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的材料单价低于基准价格的：专用合同条款合同履行期间材料单价涨幅以基准价格为基础超过/%时，或材料单价跌幅以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材料单价为基础超过/%时，其超过部分据实调整。

②承包人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的材料单价高于基准价格的：专用合同条款合同履行期间材料单价跌幅以基准价格为基础超过/%时，材料单价涨幅以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材料单价为基础超过/%时，其超过部分据实调整。

③承包人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的材料单价等于基准单价的：专用合同条款合同履行期间材料单价涨跌幅以基准单价为基础超过±/%时，其超过部分据实调整。

第3种方式：其他价格调整方式：无

12. 合同价格、计量与支付

12.1 合同价格形式

1、固定单价合同。

综合单价包含的风险范围：1）承包人施工技术、管理、组织、措施的风险；2）招标文件（含答疑）、工程

量清单（含编制说明）、合同文件等明示或暗示的风险；3）合同约定的价格调整幅度范围内的市场风险；4）承包人投标报价偏离或遗漏的风险；5）有经验的承包商可以预见的其他风险。6）本项目涉及的所有常规和非常规检验、检测、监测、抽测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桩基检测、基坑监测、沉降观测、原材料（构件）检测、幕墙四性检测、消防设备检测、外墙保温、室外环境等检测，以及验收过程中的检验、试验等，均由承包人或其委托的第三方检测单位负责并承担费用。承包人报价时应在相应清单项目综合单价（或材料价格）中考虑此项费用。

风险费用的计算方法：承包人投标时是在仔细阅读招标文件、设计图纸、地勘报告、有关规范以及现场踏勘等前提下，结合承包人针对本工程的施工方案，并结合对本工程的风险分析，做出自己的投标报价并与发包人签订本合同的。风险费用应包含在报价中，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结算不再调整。

风险范围以外合同价格的调整方法：（1）安全文明措施费根据实际考评情况按相关文件执行，其他总价措施项目费均为包干价，结算时不予调整。（2）人工单价发生变化且符合省级或行业建设主管部门发布的人工费调整规定的，按省级或行业建设主管部门或其授权的工程造价管理机构发布的人工费等文件调整合同价格，但承包人对人工费或人工单价的报价高于发布价格的除外。（3）因承包人原因未按期竣工的，对合同约定的竣工日期之后实施的项目的人工费不予调整。（4）施工期各类政策性调整，包括但不限于安全、文明施工、质量、环保、市容、城管等管理政策的调整涉及费用增加的，承包人应在政策调整后28日内以书面形式提出并经监理、发包人批准，未在规定时间内提出的视为该政策调整不涉及费用调整或承包人自动放弃费用索赔权。（5）经发包人批准的变更、现场签证，以及招标工程量清单缺项、工程量偏差或项目特征不符等事项按照本合同第10条约定的原则和程序进行变更估价并调整合同价格，但因承包人原因导致的变更除外 。

2、总价合同。

总价包含的风险范围：/ 。

风险费用的计算方法：/ 。

风险范围以外合同价格的调整方法：/ 。

3、其他价格方式：/ 。

12.2 预付款

12.2.1 预付款的支付

预付款支付比例或金额：详见本合同专用条款第12.4条。

预付款支付期限：详见本合同专用条款第12.4条。

预付款扣回的方式：详见本合同专用条款第12.4条。

12.2.2 预付款担保

承包人提交预付款担保的期限：无

预付款担保的形式为：无

12.3 计量

12.3.1 计量原则

工程量计算规则：国家标准《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以及《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工程量计算规范》GB50584-2013等九本计量规范。

12.3.2 计量周期

关于计量周期的约定：按通用条款执行。

12.3.3 单价合同的计量

关于单价合同计量的约定：

无

12.3.4 总价合同的计量

关于总价合同计量的约定：/。

12.3.5总价合同采用支付分解表计量支付的，是否适用第12.3.4 项〔总价合同的计量〕约定进行计量：/。

12.3.6 其他价格形式合同的计量

其他价格形式的计量方式和程序：/。

12.4 工程进度款支付

12.4.1 付款周期

关于付款周期的约定：

1.1、合同签订并进场后，支付合同价款（扣除甲供材、（扣除甲供材、材料暂估价、专业工程暂估价、暂列金额）的30%作为工程预付款；

1.2、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提供竣工资料（含竣工图、结算资料）交发包人后，经建设单位、设计单位（若有）、监理单位（若有）等相关部门竣工验收合格后，承包人上报工程款支付报审表经监理单位（若有）、发包人审核后付至合同价（扣除甲供材、材料暂估价、专业工程暂估价、暂列金额）的70%，付款时扣除由发包人代扣代缴的费用及当期“违约责任金”，同时无息退还合同履约保证金；

1.3、承包方上报完整结算资料至建设单位，经建设单位、监理单位（若有）初步审核送审资料后送审至发包人审计部门开展审计工作，办理完成全部工程结算手续，审计报告出具后，付至审定金额的97%，付款时扣除由发包人代扣代缴的费用及当期“违约责任金”；

1.4、余款作为质量保修金，待保修期满后无息返还。

发包人支付给承包人的工程进度款，承包人只能用于与本工程相关的劳力、材料、机械等费用，如工程进度款用于支付与本工程无关的费用，发包人有权选择停止支付工程款，并由承包人支付该合同总价5%的违约金。

在下列情况下，发包人有权暂时停止支付工程款，直至承包人解决问题：

1）承包人工程进度落后合同进度计划达十四天以上，发包人有权暂扣应付工程进度款的10-50%，在承包人采取措施赶回工期后，下期再补回暂扣的工程进度款。

2）承包人工程质量未达到合同约定标准；

3）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故意拒绝或拖延执行发包人代表的指示；

4）发生与工人工资纠纷、拖欠农民工工资的有关事件。（承包人保证及时给工人结算、支付工人工资。确保不拖欠工人工资，否则发包人有权直接扣除部分承包人应收工程款以支付工人工资，并按500元/次进行处罚。如因拖欠工人工资引起工人信访、诉讼等群体性事件，发包人有权解除合同，并有权按工程最终决算审计价款的2%扣除承包人工程款作为承包人应付的违约金，合同解除并不免除承包人的上述违约责任。）

5）工程资料应与工程形象进度及其他约定资料同步提交，否则，发包人拒绝支付工程款。

其他：由发包人支付于承包人的任何款项，在付款前必须符合以下先决条件：

①承包人必须在每次付款的同时提供以发包人为抬头等额的国税部门开具的增值税发票，并按发包人工程款支付流程办理，否则付款时间顺延。

②发包人将只支付款项至合同协议书中约定的承包人账户。

12.4.2 进度付款申请单的编制

关于进度付款申请单编制的约定：付70%进度款时，施工单位应编制进度款支付报审表并经监理、发包人审核确认后支付。

12.4.3 进度付款申请单的提交

（1）单价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实际进度达到付款的节点条件后，承包人应及时提交进度（结算）付款申请单，所有付款必须以批准的付款申请单为前提。

（2）总价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 。

（3）其他价格形式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 。

12.4.4 进度款审核和支付

（1）监理人审查并报送发包人的期限：监理人应在收到承包人进度（结算）付款申请单以及相关资料后7天内完成审查并报发包人批准。

发包人完成审批并签发进度款支付证书的期限：发包人应在收到后14天内完成审批并签发进度款支付证书。

（2）发包人支付进度款的期限：承包人根据发包人签发的进度款支付证书开具符合要求的发票，发包人签发进度款支付证书且收到承包人提供的发票后14天内完成支付 。

发包人逾期支付进度款的违约金的计算方式：无

12.4.6 支付分解表的编制

2、总价合同支付分解表的编制与审批：/ 。

3、单价合同的总价项目支付分解表的编制与审批：/ 。

13. 验收和工程试车

13.1 分部分项工程验收

13.1.2监理人不能按时进行验收时，应提前 48 小时提交书面延期要求。

关于延期最长不得超过：48 小时。

13.2 竣工验收

13.2.2竣工验收程序

关于竣工验收程序的约定：发包人收到承包人竣工资料后20个工作日内组织有关部门进行全面验收。若承包人提供的验收资料不全或不符合规定要求，则验收期顺延，责任由承包人承担。发包人组织验收后，在一周内给予批准或提出修改意见。若初次验收未通过，承包人应按发包人所提修改意见进行整改并承担整改费用，完成后再次申报。

13.2.5移交、接收全部与部分工程

承包人向发包人移交工程的期限： 按通用条款执行 。

发包人未按本合同约定接收全部或部分工程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 /。

承包人未按时移交工程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每延迟一天处以10000元/天的经济补偿。

13.3 工程试车

13.3.1 试车程序

工程试车内容：按通用条款执行。

（1）单机无负荷试车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2）无负荷联动试车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13.3.3 投料试车

关于投料试车相关事项的约定：无。

13.6 竣工退场

13.6.1 竣工退场

承包人完成竣工退场的期限：颁发工程接收证书（即竣工验收合格并实际接收工程）后7天内 。

14. 竣工结算

14.1 竣工结算申请

承包人提交竣工结算申请单的期限：承包人应在竣工验收合格后45天内提交完整的结算资料，否则造成发包人、审计单位管理费用的增加和审核时间的延长，责任由承包人承担。

竣工结算申请单应包括的内容：除按照通用条款及发包人要求提供3套完整的结算资料（附电子版）外，还须按要求填报并签署《工程结算承诺书》。

14.2 竣工结算审核

发包人审批竣工付款申请单的期限：不执行通用条款，承包人提交的竣工结算经监理人核查后报送发包人，发包人应及时将收到的监理人审核后的竣工结算申请单报送审计，并经发包人委托审计单位审核后出具审计报告，承包人必须接受和积极配合委托审计单位对竣工结算的审核。竣工结算审核时间即使超过合同约定、法定和规定时限，承包人也不得主张竣工结算申请已被认可。

2、审计费的支付

（1）经审计，单项工程核减率10%（不含）以上的，其审计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2）经审计，单项工程核减率8%（不含）~10%(含)的，其审计费用由承包人承担80%。

（3）经审计，单项工程核减率5%（不含）~8%（含）的，其审计费用由承包人承担20%。

（4）经审计，单项工程核减率达5%及以下的，其审计费用由发包人承担。

（5）单项工程项目的竣工结算误差超过15%，在院内对承包人进行通报，且三年内不得在我院承接工程项目。

（6）审计费用计算方式按发包人与审计单位签订的审计合同办理。

（7）承包人承担的审计费用扣除方式：从承包人结算价款中扣除。

发包人完成竣工付款的期限：详见本合同专用条款第12.4条。

关于竣工付款证书异议部分复核的方式和程序：双方协商。

14.4 最终结清

14.4.1 最终结清申请单

承包人提交最终结清申请单的份数：一式伍份 。

承包人提交最终结算申请单的期限：按通用条款执行。

14.4.2 最终结清证书和支付

（1）发包人完成最终结清申请单的审批并颁发最终结清证书的期限： 收到承包人最终结清申请后15天内。

（2）发包人完成支付的期限：颁发最终结清证书后15天内 。

15. 缺陷责任期与保修

15.2缺陷责任期

缺陷责任期的具体期限：48个月。

15.3 质量保证金

关于是否扣留质量保证金的约定：发包人将扣留结算审定价的3%作为质量保证金（质保金），质保金在保修

期满并收到承包人提交的最终结清申请单后30天内付清（不计利息）。

15.3.1 承包人提供质量保证金的方式

质量保证金采用以下第（2）种方式：

（1）质量保证金保函，保证金额为：/；

（2）结算审定价的3%的工程款；

（3）其他方式：/。

15.3.2 质量保证金的扣留

质量保证金的扣留采取以下第（2）种方式：

（1）在支付工程进度款时逐次扣留，在此情形下，质量保证金的计算基数不包括预付款的支付、扣回以及价格调整的金额；

（2）工程竣工结算时一次性扣留质量保证金；

（3）其他扣留方式：/。

关于质量保证金的补充约定：如果承包人未履行缺陷责任期内的保修责任，发包人有权自行修复或委托第三方修复，所需费用由承包人承担，并从最终支付的质量保证金中扣除 。

15.4保修

15.4.1 保修责任

工程保修期为详见附件《工程质量保修书》。

15.4.3 修复通知

承包人收到保修通知并到达工程现场的合理时间：情况紧急时必须立即到达并修复。

16. 违约

16.1 发包人违约

16.1.1发包人违约的情形

发包人违约的其他情形：/ 。

16.1.2 发包人违约的责任：

发包人违约责任的承担方式和计算方法：

（1）因发包人原因未能在计划开工日期前7天内下达开工通知的违约责任：延误的工期相应顺延，费用不予补偿。

（2）因发包人原因未能按合同约定支付合同价款的违约责任：发包人逾期支付工程款的（但根据本合同因承包人违约等原因而逾期的除外），应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发布的同期同类贷款基准利率支付违约金。

（3）发包人违反第10.1款〔变更的范围〕第（2）项约定，自行实施被取消的工作或转由他人实施的违约责任：按通用合同条款执行，无息。

（4)发包人提供的材料、工程设备的规格、数量或质量不符合合同约定，或因发包人原因导致交货日期延误或交货地点变更等情况的违约责任：因发包人原因导致交货日期延误或交货地点变更且影响工期的，工期顺延；发包人提供的材料、工程设备的规格、数量或质量不符合合同约定，发包人应及时更换，影响工期的工期顺延，给承包人造成损失的应赔偿承包人损失。

（5）因发包人违反合同约定造成暂停施工的违约责任：工期顺延。

（6）发包人无正当理由没有在约定期限内发出复工指示，导致承包人无法复工的违约责任：工期顺延。

（7）其他：另行协商。

16.1.3 因发包人违约解除合同

承包人按16.1.1项〔发包人违约的情形〕约定暂停施工满90 天后发包人仍不纠正其违约行为并致使合同目的不能实现的，承包人有权解除合同。

16.2 承包人违约

16.2.1 承包人违约的情形

承包人违约的其他情形：1、承包人未按本合同约定的期限、数量或形式提交应当由其编制或提供的与工程施工有关的文件的，每延误一天，发包人有权对承包人处以1000元的罚款。2、承包人不及时支付工人工资而引起工人聚众闹事、信访或诉讼的，发包人可根据事件性质对承包人处以2000~50000元/次的罚款。

16.2.2承包人违约的责任

承包人违约责任的承担方式和计算方法：

(1)承包人违反合同约定进行转包或违法分包的违约责任：按本合同相关条款执行，并向发包人支付转包或违法分包合同价款5%的违约金。

(2)承包人违反合同约定采购和使用不合格的材料和工程设备的违约责任：按本合同相关条款执行，并向发包人支付不合格材料和工程设备采购价款5%的违约金。

(3)因承包人原因导致工程质量不符合合同要求的违约责任：按本合同相关条款执行，并向发包人支付不合格项目工程造价5%的违约金。

(4)承包人违反第8.9款〔材料与设备专用要求〕的约定，未经批准，私自将已按照合同约定进入施工现场的材料或设备撤离施工现场的违约责任：按本合同相关条款执行，并向发包人支付1万元/次的违约金。

(5)承包人未能按施工进度计划及时完成合同约定的工作，造成工期延误的违约责任：按本合同相关条款执行。

(6)承包人在质保期内，在收到发包人维修通知后三天内（以通知送达时间为起始时间，电话通知、微信通知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未到现场履行维修义务的视为违约，每违约一次承包人向发包人支付5000元违约金，并由发包人委托第三方维修，从质承包人保金中扣除双倍的维修费用。承包人违约三次及以上或明确拒绝按发包人要求进行修复的，发包人有权解除合同并扣除全部质保金，同时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支付合同总价款5%的违约金。

(7)承包人明确表示或者以其行为表明不履行合同主要义务，单方面放弃质保期维修义务和质保金的：扣除质保金并向发包人支付合同总价款5%的违约金。

(8)承包人未能按照合同约定履行其他义务的违约责任：1）承包人未按照招标文件约定提供总承包管理、配合服务的，按本合同相关条款执行，并向发包人支付500元/次的违约金。2）承包人未按照合同约定履行其他义务的，须向发包人支付200元/次的违约金。

16.2.3 因承包人违约解除合同

（1）关于承包人违约解除合同的特别约定：按通用条款执行。

（2）发包人继续使用承包人在施工现场的材料、设备、临时工程、承包人文件和由承包人或以其名义编制的其他文件的费用承担方式：承包人应积极配合发包人接收工程和合同解除后的估价、清算工作，发包人将按最终清算报告结清全部款项。

17. 不可抗力

17.1 不可抗力的确认

除通用合同条款约定的不可抗力事件之外，视为不可抗力的其他情形：因国家、省、市政府政策调整，或是发包人上级主管单位规划调整，发包人被动暂停或取消本工程的全部或部分工作内容。

17.4 因不可抗力解除合同

合同解除后，发包人应在商定或确定发包人应支付款项后 30 天内完成款项的支付。

18. 保险

18.1 工程保险

关于工程保险的特别约定：发包人委托承包人办理本项目的建筑（安装）工程一切险和第三者责任险，费用包含在投标报价内。

承包人必须按国家相关规定为职工办理意外伤害保险、第三方人身险以及其他依据国家、江苏省、南京市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应当办理的人身、财产保险，并为施工场地内自有人员生命财产和施工机械设备办理保险，支付保险费用。

承包人须对进入施工现场人员的意外或伤亡负全部责任。发包人对包括但不限于任何雇员的意外或伤亡，不论该人是受雇于承包人或其分包人，皆不负任何法律上的赔偿责任，承包人须保障发包人免负任何有关的索偿、诉讼、成本、费用和支出。

承包人须对与本工程有关或本工程进行期间发生或本工程引致的人身伤亡及财产损坏负费用、损失、索偿或诉讼等法律责任，并须保障发包人免负该等责任。

发包人必要时有权要求承包人提供保单或其他证据。如果承包人不能提供、拒绝提供或提供了但是不符合要求的，发包人有权要求停工，由此造成的工期延误责任、损失均由承包人承担。如果承包人未按国家和地方法律法规要求办理保险和相关手续，产生的后果一律由承包人承担，发包人不承担因此造成的任何责任和费用。

18.3 其他保险

关于其他保险的约定：按通用条款执行。

承包人是否应为其施工设备等办理财产保险：按通用条款执行。

18.7 通知义务

关于变更保险合同时的通知义务的约定：按通用条款执行。

20. 争议解决

20.3 争议评审

合同当事人是否同意将工程争议提交争议评审小组决定：否。

20.3.1 争议评审小组的确定

争议评审小组成员的确定：/ 。

选定争议评审员的期限：/ 。

争议评审小组成员的报酬承担方式：/ 。

其他事项的约定：20.3.1.1承包人在施工中造成对施工周边已完工程的破坏，一切修复费用将由承包人自负。

20.3.1.2承包人必须严格服从发包人、监理对工程施工的管理。若发包人认为承包人的现场投入不能满足施工需要，发包人有要求承包人增加人员、机械设备、财力和物力满足现场需要的权利，承包人对此不得拒绝，也不得要求增加任何费用。

20.3.1.3发包人、监理共同认为承包人的全部或部分施工不能满足本工程的质量和安全要求时，发包人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勒令承包人退场，或将承包人承包范围内的部分项目指定分包其他单位施工，因此而造成的所有后果、费用和损失全部由承包人承担。

20.3.1.4凡是非设计变更及非发包人原因造成的施工条件的变更，施工方案和施工措施的修改而造成增加的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20.3.1.5本次招标范围内由于设计图纸的误差而造成各单项工程、单位工程、各施工工种之间的施工交叉、矛盾等，承包人应在实施施工之前予以解决。凡实施施工之前未予解决而造成的返工，拆除部分的制作、安装、拆除及外运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20.3.1.6本工程涂料油漆等材料大面积施工前，必须做好样板经发包人确认认可后方可大面积加工和施工，否则造成的损失由承包人承担。且样板的制作安装费含在投标报价内。

20.3.1.7室内空气、环境的检测按GB50325-2001《民用建筑工程室内环境污染控制规范》的标准执行，检测项目包括检测室内空气中的甲醛、苯、TVOC、氨、放射性氡等指标参数。检测由发包人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进行检测，检测费用由发包人支付。若检测不合格，由承包人负责整改，直至检测合格为止，再次发生的检测费用由承包人支付。

20.3.1.8发包人有权根据工程实际需要对本工程的工程量进行调整，且承包人不得因此进行索赔。发包人保留对所有材料选择甲供或甲控乙购的权利，如采用甲供或甲控乙购，承包人不得因此进行索赔。

20.3.1.9承包人材料进场前须提供小样报发包人、监理确认，经批准后方可进场。

20.3.1.10发包人有权变更材料品牌，承包人不得进行索赔。

20.3.1.11承包人须按照发包人要求，以及实际施工情况，如若需要对局部区域装修设计进行深化，深化方案须经发包人认可,设计及出图费包含在投标总价内。

20.3.1.12施工水电费按实结算，付70%竣工验收工程款时一次性扣除。

20.3.1.13其他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

20.3.2 争议评审小组的决定

合同当事人关于本项的约定：/。

20.4仲裁或诉讼

因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按下列第(2)种方式解决：

（1）向 /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2）向 工程所在地 人民法院起诉。

附件：

1. 价格明细一览表
2. 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一览表
3. 工程质量保修书
4. 不拖欠民工工资承诺书
5. 工程结算承诺书
6. 安全生产责任承诺书
7. 服务质量保证承诺书
8. 售后增值服务方案
9. 响应承诺书
10. 投入本项目的设备一览表
11. 投入本项目检测设备一览表
12. 电气元器件参考品牌

附件1：

价格明细一览表

投 标 总 价

招　标　人：	江苏第二师范学院
工 程 名 称：	江苏第二师范学院草场门校区部分楼宇电力电缆增容改造施工项目
投标总价(小写)：	2052766.54
(大写)：	贰佰零伍万贰仟柒佰陆拾陆元伍角肆分
投　标　人：	江苏暨阳电力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人：	薛孝岗
	（签字或盖章）
编　制　人：	周文君
	（造价人员签字盖专用章）
时　　间：	2024年07月27日

扉-3

建设项目投标报价汇总表

工程名称：江苏第二师范学院草场门校区部分楼宇电力电缆增容改造施工项目

第1页 共1页

序号	单项工程名称	金额(元)	其中:(元)		
			暂估价	安全文明施工费	规费
1	江苏第二师范学院草场门校区部分楼宇电力电缆增容改造施工项目	2052766.54	0.00	28594.97	54052.54
合 计		2052766.54	0.00	28594.97	54052.54

未来软件编制

2024年7月27日

表-02

单项工程投标报价汇总表

工程名称：江苏第二师范学院草场门校区部分楼宇电力电缆增容改造施工项目

第1页 共1页

序号	单位工程名称	金额(元)	其中:(元)		
			暂估价	安全文明施工费	规费
1	室外电缆排管及配电箱基础	231839.02	0.00	5387.16	7845.78
2	电气改造工程	1820927.52	0.00	23207.81	46206.76
合 计		2052766.54	0.00	28594.97	54052.54

未来软件编制

2024年7月27日

表-03

单位工程投标报价汇总表

工程名称：室外电缆排管及配电箱基础　　标段：　　第1页 共1页

序号	汇 总 内 容	金额(元)	其中:暂估价(元)
1	分部分项工程	154829.36	0.00
1.1	人工费	24635.01	
1.2	材料费	98651.17	
1.3	施工机具使用费	16067.59	
1.4	企业管理费	10582.21	
1.5	利润	4893.37	
2	措施项目	8539.17	0.00
2.1	单价措施项目费	3152.01	0.00
2.2	总价措施项目费	5387.16	
2.2.1	其中：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	5387.16	
3	其他项目	41482.04	—
3.1	其中：暂列金额	41482.04	—
3.2	其中：专业工程暂估价	0.00	—
3.3	其中：计日工	0.00	—
3.4	其中：总承包服务费	0.00	—
4	规费	7845.78	—
4.1	社会保险费	6555.22	—
4.2	住房公积金	1085.71	—
4.3	环境保护税	204.85	—
5	税金	19142.67	—
投标报价合计= 1+2+3+4+5-甲供材料及甲供设备费/1.01		231839.02	0.00

未来软件编制　　2024年7月27日

表-04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室外电缆排管及配电箱基础　　第1页 共2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暂估价
		D.1 土石方工程			1	19515.28	19515.28	0.00
1	040101002001	挖沟槽土方	1.沟槽土方开挖，含拆除的路面及基层 2.土质类别：投标人查看现场自行考虑	m3	626.4	8.56	5361.98	0.00
2	040103001001	回填方	1.原土回填 2.回填土应逐层回填,分层夯实 3.压实度满足现场及设计要求	m3	413.64	14.26	5898.51	0.00
3	040103002001	余方弃置	1.余方弃置 2.运距投标人自行考虑 3.含装车、倒运、堆放、保洁费、渣土消纳费等所有费用	m3	403.46	20.46	8254.79	0.00
		D.10 路面拆除及恢复工程			1	47916.29	47916.29	0.00
4	041001001002	拆除路面	1.混凝土路面拆除 2.厚度投标人勘察现场自行考虑	m2	517.08	10.81	5589.63	0.00
5	041001001003	拆除路面	1.原沥青路面拆除 2.厚度投标人勘察现场自行考虑	m2	60	3.45	207.00	0.00
6	041001003001	拆除基层	1.拆除基层 2.厚度投标人自行考虑	m3	55.42	8.03	445.02	0.00
7	040202011001	碎石	1.碎石基层 2.厚度15cm	m2	517.08	19.03	9840.03	0.00
8	040203007002	水泥混凝土	1.混凝土路面恢复C30混凝土 2.厚度20cm， 2.投标人勘察现场自行考虑	m2	517.08	55.34	28615.21	0.00
9	040203006001	沥青混凝土	1.原状沥青路面恢复（含面层及基层） 2.投标人勘察现场自行考虑	m2	60	49.98	2998.80	0.00
10	050102012002	绿化恢复	1.现状破坏绿化恢复	m2	20	11.03	220.60	0.00
		D 电缆排管基础			1	44440.64	44440.64	0.00
11	040305001001	垫层	1.基础夯实，压实度满足设计要求 1.100mm厚碎石垫层	m3	28.48	222.87	6347.34	0.00
12	040303001001	混凝土垫层	1.基础夯实，压实度满足设计要求 2.C15砼垫层 3.含模板	m3	5.85	498.36	2915.41	0.00
13	040901001001	现浇构件钢筋	1.钢筋种类:三级钢 2.钢筋规格:≤Φ12	t	2.56	5002.61	12806.68	0.00
14	040303002001	混凝土包封	1.电缆排管混凝土充填 2.混凝土强度等级：C20 3.含模板	m3	96.95	230.75	22371.21	0.00
		D 电缆井及配电箱基础			1	42957.15	42957.15	0.00
本页小计							111872.21	0.00
合　计							111872.21	0.00

未来软件编制　　2024年7月27日

表-08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室外电缆排管及配电箱基础　　第2页 共2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暂估价
15	010507006001	电缆井	1.电缆井 2.内径1000mm*1000mm,深度不低于1.2m 3.配包边C30砼盖板	座	12	1800.66	21607.92	0.00
16	040303002002	电缆分支箱基础	1.电缆分支箱钢筋混凝土基础 2.尺寸满足设计及现场要求 3.含模板	座	7	889.89	6229.23	0.00
17	040309001001	金属栏杆	1.不锈钢护栏 2.1.8米高 3.满足现场要求	m	84	180.00	15120.00	0.00
分部分项合计							154829.36	0.00
18	041106001001	大型机械设备进出场及安拆	1.大型机械进出场 2.投标人自行考虑	项	1	3152.01	3152.01	0.00
单价措施合计							3152.01	0.00

总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室外电缆排管及配电箱基础　　标段：　　第1页 共3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 目 名 称	计算基础	费率(%)	金额(元)	调整费率(%)	调整后金额(元)	备注
1	011707001001	安全文明施工		100	5387.16			
1.1	1.1	基本费	分部分项清单合价+单价措施清单合价-分部分项除税工程设备费-单价措施除税工程设备费	3.1	4897.42			不取费时将“费率”置0；
1.2	1.2	增加费	分部分项清单合价+单价措施清单合价-分部分项除税工程设备费-单价措施除税工程设备费	0	0.00			1星0.7%/2星0.77%/3星0.84%
1.3	1.3	扬尘污染防治增加费	分部分项清单合价+单价措施清单合价-分部分项除税工程设备费-单价措施除税工程设备费	0.31	489.74			
2	011707002001	夜间施工	分部分项清单合价+单价措施清单合价-分部分项除税工程设备费-单价措施除税工程设备费	0	0.00			0～0.1%
3	011707003001	非夜间施工照明	分部分项清单合价+单价措施清单合价-分部分项除税工程设备费-单价措施除税工程设备费	0	0.00			0.2%
4	011707004001	二次搬运	分部分项清单合价+单价措施清单合价-分部分项除税工程设备费-单价措施除税工程设备费	0	0.00			

编制人（造价人员）：周文君　　复核人（造价工程师）：

未来软件编制

2024年7月27日

表-11

总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室外电缆排管及配电箱基础　　标段：　　第2页 共3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计算基础	费率(%)	金额(元)	调整费率(%)	调整后金额(元)	备注
5	011707005001	冬雨季施工	分部分项清单合价+单价措施清单合价-分部分项除税工程设备费-单价措施除税工程设备费	0	0.00			0.05～0.2%
6	011707006001	地上、地下设施、建筑物的临时保护设施	分部分项清单合价+单价措施清单合价-分部分项除税工程设备费-单价措施除税工程设备费	0	0.00			
7	011707007001	已完成工程及设备保护	分部分项清单合价+单价措施清单合价-分部分项除税工程设备费-单价措施除税工程设备费	0	0.00			0～0.05%
8	011707008001	临时设施	分部分项清单合价+单价措施清单合价-分部分项除税工程设备费-单价措施除税工程设备费	0	0.00			1～2.3%
9	011707009001	赶工措施	分部分项清单合价+单价措施清单合价-分部分项除税工程设备费-单价措施除税工程设备费	0	0.00			0.5～2.1%
10	011707010001	工程按质论价	分部分项清单合价+单价措施清单合价-分部分项除税工程设备费-单价措施除税工程设备费	0	0.00			市优结构0.7%/市优0.9%/省优1.3%/国优专业1.4%/国优1.6%

编制人（造价人员）：周文君　　复核人（造价工程师）：

未来软件编制　　2024年7月27日

表-11

总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室外电缆排管及配电箱基础　　标段：　　第3页 共3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 目 名 称	计算基础	费率(%)	金额(元)	调整费率(%)	调整后金额(元)	备注
11	011707011001	住宅分户验收	分部分项清单合价+单价措施清单合价-分部分项除税工程设备费-单价措施除税工程设备费	0	0.00			0.4%
12	011707012001	建筑工人实名制费用	分部分项清单合价+单价措施清单合价-分部分项除税工程设备费-单价措施除税工程设备费	0	0.00			0.05%
13	011707015001	智慧工地费用	分部分项清单合价+单价措施清单合价-分部分项除税工程设备费-单价措施除税工程设备费	0	0.00			0.08～0.15%
合 计					5387.16			

编制人（造价人员）：周文君　　复核人（造价工程师）：

未来软件编制　　2024年7月27日

表-11

其他项目清单与计价汇总表

工程名称：室外电缆排管及配电箱基础　　标段：　　第1页 共1页

序号	项 目 名 称	金额(元)	结算金额(元)	备注
1	暂列金额	41482.04		明细详见表-12-1
2	暂估价	0.00		
2.1	材料(工程设备)暂估价	—		明细详见表-12-2
2.2	专业工程暂估价	0.00		明细详见表-12-3
3	计日工	0.00		明细详见表-12-4
4	总承包服务费	0.00		明细详见表-12-5

暂列金额明细表

工程名称：室外电缆排管及配电箱基础　　标段：　　第1页 共1页

序号	项 目 名 称	计量单位	暂定金额(元)	备注
1	暂列金额	元	41482.04	
合 计			41482.04	—

未来软件编制　　2024年7月27日

表-12-1

规费、税金项目计价表

工程名称：室外电缆排管及配电箱基础　　标段：　　第1页 共1页

序号	项 目 名 称	计算基础	计算基数(元)	计算费率(%)	金额(元)
1	规费	分部分项工程费+措施项目费+其他项目费-除税工程设备费	7845.78	100	7845.78
1.1	社会保险费		204850.57	3.2	6555.22
1.2	住房公积金		204850.57	0.53	1085.71
1.3	环境保护税		204850.57	0.1	204.85
2	税金	分部分项工程费+措施项目费+其他项目费+规费-(甲供材料费+甲供设备费)/1.01	212696.35	9	19142.67
合 计					26988.45

编制人（造价人员）：周文君　　复核人（造价工程师）：

未来软件编制　　2024年7月27日

表-13

承包人供应材料一览表

工程名称：室外电缆排管及配电箱基础　　标段：　　第1页 共2页

序号	材料编码	材料名称	规格型号等特殊要求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合价(元)	备注
1	44	其他材料费		元	158.483574	1	158.48	
2	99	金属栏杆		m	84	180	15120.00	
3	01010100	钢筋	综合	t	2.6112	3703.82	9671.41	
4	01150211	六角空心钢		kg	1.239576	4.72	5.85	
5	01270100	型钢		t	0.26606	3777.83	1005.13	
6	02090101	塑料薄膜		m2	57.86142	0.69	39.92	
7	03052109	对拉螺栓(止水螺栓)		kg	13.774335	5.66	77.96	
8	03410205	电焊条	J422	kg	16.6473	6.32	105.21	
9	03510701	铁钉		kg	7.584629	7.07	53.62	
10	03570237	镀锌铁丝	22#	kg	17.726042	7.03	124.61	
11	03633315	合金钢钻头	一字型	根	0.83562	6.86	5.73	
12	04010611	水泥	32.5级	kg	24455.911695	0.3645	8914.18	
13	04030107	中砂		t	32.839293	174.86	5742.28	
14	04050203	碎石	5～16mm	t	3.91662	92.29	361.46	
15	04050207	碎石	5～40mm	t	121.205263	92.29	11186.03	
16	04050219	碎石	60	t	92.578003	87.43	8094.09	
17	04135500	MU10机砖	240×115×53	百块	52.197912	69.1	3606.88	
18	05250501	木柴		kg	1.68	0.94	1.58	
19	11030303	防锈漆		kg	0.613204	10.07	6.17	
20	12010301	柴油		t	0.0042	8050	33.81	
21	12030107	油漆溶剂油		kg	0.063348	12.01	0.76	
22	12370305	氧气		m3	11.022465	2.83	31.19	
23	12370336	乙炔气		m3	4.789071	14.05	67.29	
24	14310106	塑料管	dn20	m	8.837993	3.11	27.49	
25	19450306	高压风管	Φ25-6P-20m	m	0.28254	16.29	4.60	
26	31130106	其它材料费		元	34.359813	0.86	29.55	
27	31132507	回库修理、保养费		元	4.434759	1	4.43	
28	31150101	水		m3	138.126823	4.57	631.24	
29	31150702	煤		t	0.0108	943.3	10.19	
30	32010502	复合木模板	18mm	m2	7.569368	32.91	249.11	
31	32020115	卡具		kg	3.871586	4.97	19.24	
32	32020132	钢管支撑		kg	10.129469	4.11	41.63	
33	32090101	周转木材		m3	0.128629	1663.86	214.02	
34	33011312	钢纤维检查井盖座	B125型Φ700	套	12.12	266.19	3226.22	
35	80010104	M10混合砂浆(散装干拌砂浆)		t	4.234831	457.36	1936.84	

未来软件编制　　2024年7月27日

承包人供应材料一览表

工程名称：室外电缆排管及配电箱基础　　标段：　　第2页 共2页

序号	材料编码	材料名称	规格型号等特殊要求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合价(元)	备注
36	80010123	水泥砂浆(散装干拌砂浆)	1:2	t	2.008726	422.31	848.31	
37	80212114	(C15非泵送预拌砼)		m3	5.93775	354.74	2106.36	
38	80212115	(C20非泵送预拌砼)		m3	51.01887	363.5	18545.36	
39	80212116	(C25非泵送预拌砼)		m3	6.620616	373.12	2470.28	
40	80212117	(C30非泵送预拌砼)		m3	3.571848	382.75	1367.12	
41	80250311	细(微)粒沥青混凝土		t	6.99	354.92	2480.89	
42	305010101	水		m3	1	3.98	3.98	
43	806041001	草皮		m2	20.4	1.1	22.44	

单位工程投标报价汇总表

工程名称：电气改造工程　　标段：　　第1页 共1页

序号	汇 总 内 容	金额(元)	其中:暂估价(元)
1	分部分项工程	1399128.03	0.00
1.1	人工费	54495.54	
1.2	材料费	1302467.61	
1.3	施工机具使用费	10535.85	
1.4	企业管理费	23993.08	
1.5	利润	7635.95	
2	措施项目	23207.81	0.00
2.1	单价措施项目费	0.00	0.00
2.2	总价措施项目费	23207.81	
2.2.1	其中：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	23207.81	
3	其他项目	202033.11	—
3.1	其中：暂列金额	202033.11	—
3.2	其中：专业工程暂估价	0.00	—
3.3	其中：计日工	0.00	—
3.4	其中：总承包服务费	0.00	—
4	规费	46206.76	—
4.1	社会保险费	37978.16	—
4.2	住房公积金	6646.18	—
4.3	环境保护税	1582.42	—
5	税金	150351.81	—
投标报价合计= 1+2+3+4+5-甲供材料及甲供设备费/1.01		1820927.52	0.00

未来软件编制　　2024年7月27日

表-04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电气改造工程　　第1页 共2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暂估价
		C.4 电气设备安装工程			1	1399128.03	1399128.03	0.00
1	030408001008	电力电缆拆除	1.名称:电力电缆拆除 2.规格:240mm2内	m	580	8.97	5202.60	0.00
2	030408001009	电力电缆	1.名称:电力电缆 2.规格:240mm2以内 3.:电缆利旧	m	580	17.22	9987.60	0.00
3	030408001016	电力电缆WDZ-YJY22-4*150	1.名称:电力电缆 2.规格:WDZ-YJY22-4*150 3.敷设方式、部位:管道/桥架敷设	m	660	411.31	271464.60	0.00
4	030408001020	电力电缆WDZ-YJY22-4*240	1.名称:电力电缆 2.规格:WDZ-YJY22-4*240 3.敷设方式、部位:管道/桥架敷设	m	1605	612.88	983672.40	0.00
5	030408001021	电力电缆 WDZ-YJY22-4x70	1.名称:电力电缆 2.规格:WDZ-YJY22-4*70 3.敷设方式、部位:管道/桥架敷设	m	45	222.48	10011.60	0.00
6	030404017002	配电箱拆除	1.名称:原有接线箱拆除	台	1	187.65	187.65	0.00
7	030404017003	配电箱安装	1.名称:食堂前置接线箱 2.规格:室外防水型 3.安装方式:落地安装 4.:元器件详见系统图 5.:满足设计及验收规范要求	台	1	8502.49	8502.49	0.00
8	030404017007	配电箱安装	1.名称:百草园前置转换箱1/2/3 2.规格:室外防水型 3.安装方式:落地安装 4.:元器件详见系统 5.:满足设计及验收规范要求	台	3	5983.48	17950.44	0.00
9	030404017008	配电箱安装	1.名称:树人斋旁转接箱1/2 2.规格:室外防水型 3.安装方式:落地安装 4.:元器件详见系统图 5.:满足设计及验收规范要求	台	2	5983.48	11966.96	0.00
10	030404017009	配电箱安装	1.名称:8号楼前置转换箱 2.规格:室外防水型 3.安装方式:落地安装 4.:元器件详见系统图 5.:满足设计及验收规范要求	台	1	6373.88	6373.88	0.00
11	030408006010	电力电缆头	1.名称:电力电缆头 2.规格:240mm2 3.:制作安装	个	27	500.47	13512.69	0.00
12	030408006012	电力电缆头	1.名称:电力电缆头 2.规格:120mm2 3.:制作安装	个	5	361.13	1805.65	0.00
13	030408006015	电力电缆头	1.名称:电力电缆头 2.规格:35mm2 3.:制作安装	个	2	266.05	532.10	0.00
本页小计							1341170.66	0.00
合　计							1341170.66	0.00

未来软件编制　　2024年7月27日

表-08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电气改造工程　　第2页 共2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暂估价
14	030408006002	电力电缆头拆除	1.名称:电力电缆头拆除 2.规格:240mm2以下	个	2	101.53	203.06	0.00
15	030408006013	电力电缆头拆除	1.名称:电力电缆头拆除 2.规格:120mm2以下	个	3	76.31	228.93	0.00
16	030408006014	电力电缆头拆除	1.名称:电力电缆头拆除 2.规格:35mm2以下	个	2	45.79	91.58	0.00
17	030414002002	送配电装置系统	1.名称:送配电装置系统调试 2.电压等级（kV）:1kV 以下交流	系统	14	469.24	6569.36	0.00
18	030414015001	电缆试验	1.名称:电缆试验 2.:含本次招标范围内所有电缆的泄露实验、故障点测试实验	项	1	1967.84	1967.84	0.00
19	030411003004	桥架	1.名称:防水桥架 2.型号:400*100 3.接地方式:满足设计及验收规范要求	m	80	90.34	7227.20	0.00
20	030413001002	桥架支撑架	1.名称:桥架支撑架 2.材质:钢制	kg	300	11.59	3477.00	0.00
21	030411003005	桥架揭盖盖板	1.桥架揭盖盖板	m	50	24.84	1242.00	0.00
22	030408003002	电缆保护管	1.名称:电缆保护管 2.材质:PE 3.规格:160/8 4.:含配套管枕	m	1350	26.84	36234.00	0.00
23	030408003003	电缆保护管	1.名称:电缆保护管 2.材质:PE 3.规格:DN100 4.:含配套管枕	m	40	17.91	716.40	0.00
分部分项合计							1399128.03	0.00
本页小计							57957.37	0.00
合　计							1399128.03	0.00

未来软件编制　　2024年7月27日

表-08

总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电气改造工程　　标段：　　第1页 共3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 目 名 称	计算基础	费率(%)	金额(元)	调整费率(%)	调整后金额(元)	备注
1	031302001001	安全文明施工		100	23207.81			
1.1	1.1	基本费	分部分项清单合价+单价措施清单合价-分部分项除税工程设备费-单价措施除税工程设备费	1.5	20357.73			不取费时将“费率”置0；
1.2	1.2	增加费	分部分项清单合价+单价措施清单合价-分部分项除税工程设备费-单价措施除税工程设备费	0	0.00			1星0.3%/2星0.33%/3星0.36%
1.3	1.3	扬尘污染防治增加费	分部分项清单合价+单价措施清单合价-分部分项除税工程设备费-单价措施除税工程设备费	0.21	2850.08			
2	031302002001	夜间施工	分部分项清单合价+单价措施清单合价-分部分项除税工程设备费-单价措施除税工程设备费	0	0.00			0~0.1%
3	031302003001	非夜间施工照明	分部分项清单合价+单价措施清单合价-分部分项除税工程设备费-单价措施除税工程设备费	0	0.00			0.30%
4	031302005001	冬雨季施工	分部分项清单合价+单价措施清单合价-分部分项除税工程设备费-单价措施除税工程设备费	0	0.00			0.05~0.1%

编制人（造价人员）：周文君　　复核人（造价工程师）：

未来软件编制　　2024年7月27日

表-11

总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电气改造工程　　标段：　　第2页 共3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计算基础	费率(%)	金额(元)	调整费率(%)	调整后金额(元)	备注
5	031302006001	已完成工程及设备保护	分部分项清单合价+单价措施清单合价-分部分项除税工程设备费-单价措施除税工程设备费	0	0.00			0～0.05%
6	031302008001	临时设施	分部分项清单合价+单价措施清单合价-分部分项除税工程设备费-单价措施除税工程设备费	0	0.00			0.6～1.6%
7	031302009001	赶工措施	分部分项清单合价+单价措施清单合价-分部分项除税工程设备费-单价措施除税工程设备费	0	0.00			0.5～2.1%
8	031302010001	工程按质论价	分部分项清单合价+单价措施清单合价-分部分项除税工程设备费-单价措施除税工程设备费	0	0.00			市优0.8%/省优1.1%/国优专业1.2%/国优1.3%
9	031302011001	住宅分户验收	分部分项清单合价+单价措施清单合价-分部分项除税工程设备费-单价措施除税工程设备费	0	0.00			0.10%
10	031302012001	建筑工人实名制费用	分部分项清单合价+单价措施清单合价-分部分项除税工程设备费-单价措施除税工程设备费	0	0.00			0.03%

编制人（造价人员）：周文君　　复核人（造价工程师）：

未来软件编制　　2024年7月27日

表-11

总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电气改造工程　　标段：　　第3页 共3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 目 名 称	计算基础	费率(%)	金额(元)	调整费率(%)	调整后金额(元)	备注
11	031302015001	智慧工地费用	分部分项清单合价+单价措施清单合价-分部分项除税工程设备费-单价措施除税工程设备费	0	0.00			0.04～0.08%

其他项目清单与计价汇总表

工程名称：电气改造工程　　标段：　　第1页 共1页

序号	项 目 名 称	金额(元)	结算金额(元)	备注
1	暂列金额	202033.11		明细详见表-12-1
2	暂估价	0.00		
2.1	材料(工程设备)暂估价	—		明细详见表-12-2
2.2	专业工程暂估价	0.00		明细详见表-12-3
3	计日工	0.00		明细详见表-12-4
4	总承包服务费	0.00		明细详见表-12-5

暂列金额明细表

工程名称：电气改造工程　　标段：　　第1页 共1页

序号	项 目 名 称	计量单位	暂定金额(元)	备注
1	暂列金额	元	202033.11	

规费、税金项目计价表

工程名称：电气改造工程　　标段：　　第1页 共1页

序号	项 目 名 称	计算基础	计算基数(元)	计算费率(%)	金额(元)
1	规费	分部分项工程费+措施项目费+其他项目费-除税工程设备费	46206.76	100	46206.76
1.1	社会保险费		1582423.20	2.4	37978.16
1.2	住房公积金		1582423.20	0.42	6646.18
1.3	环境保护税		1582423.20	0.1	1582.42
2	税金	分部分项工程费+措施项目费+其他项目费+规费-(甲供材料费+甲供设备费)/1.01	1670575.71	9	150351.81
合 计					196558.57

编制人（造价人员）：周文君　　复核人（造价工程师）：

未来软件编制　　2024年7月27日

表-13

承包人供应材料一览表

工程名称：电气改造工程　　标段：　　第1页 共3页

序号	材料编码	材料名称	规格型号等特殊要求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合价(元)	备注
1	A50	桥架揭盖盖板		m	50	24.84	1242.00	
2	SBF9999	食堂前置接线箱		台	1	8095.63	8095.63	
3	SBF9999	百草园前置转换箱1/2/3		台	3	5576.62	16729.86	
4	SBF9999	8号楼前置转换箱		台	1	5967.02	5967.02	
5	SBF9999	树人斋旁转接箱1/2		台	2	5576.62	11153.24	
6	01130206	镀锌扁钢	-25×4	kg	10.5	4.1843	43.94	
7	01270100	型钢		t	0.31815	3777.83	1201.92	
8	01293501	钢垫板		kg	2.1	3.77	7.92	
9	01550304	封铅	含铅65%含锡35%	kg	55.8233	8.58	478.96	
10	02070226	橡胶垫	δ2	m2	1.9418	14.58	28.31	
11	02270131	破布		kg	52.442	6	314.65	
12	03050510	精制带母镀锌螺栓	M8×30	套	84	0.58	48.72	
13	03050652	精制带母镀锌螺栓	M8×100内2平1弹垫	套	13.77	0.86	11.84	
14	03050654	精制带母镀锌螺栓	M10×100内2平1弹垫	套	1385.912	1.1	1524.50	
15	03050655	精制带母镀锌螺栓	M12×100内2平1弹垫	套	289.2	1.17	338.36	
16	03070117	膨胀螺栓	M10	套	6.3	0.69	4.35	
17	03210206	砂轮片	Φ100	片	0.16	1.29	0.21	
18	03210211	砂轮片	Φ400	片	0.16	11.58	1.85	
19	03270104	铁砂布	2#	张	7	0.86	6.02	
20	03410205	电焊条	J422	kg	19.89	6.32	125.70	
21	03410206	电焊条	J422 Φ3.2	kg	1.85	3.77	6.97	
22	03430900	焊锡丝		kg	18.45	42.88	791.14	
23	03450404	焊锡膏	瓶装50g	kg	3.48	51.45	179.05	
24	03570225	镀锌铁丝	13#～17#	kg	13.3017	5.15	68.50	
25	03633308	合金钢钻头	Φ8mm～10mm	根	0.063	6.86	0.43	
26	11030303	防锈漆		kg	0.73326	10.07	7.38	
27	11030306	酚醛防锈漆		kg	1.2	12.86	15.43	
28	11030904	沥青绝缘漆		kg	5.5255	15.44	85.31	
29	11111703	酚醛磁漆		kg	0.14	12.86	1.80	
30	11112504	无光调和漆		kg	0.35	12.86	4.50	
31	12010103	汽油		kg	69.0491	9.6822	668.55	
32	12030107	油漆溶剂油		kg	0.07575	12.01	0.91	
33	12070109	电力复合脂		kg	3.314	17.15	56.84	
34	12300367	硬酯酸	一级	kg	2.765	10.29	28.45	

未来软件编制　　2024年7月27日

承包人供应材料一览表

工程名称：电气改造工程　　标段：　　第2页 共3页

序号	材料编码	材料名称	规格型号等特殊要求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合价(元)	备注
35	12310308	丙酮		kg	38.4	5.15	197.76	
36	12370305	氧气		m3	13.1805	2.83	37.30	
37	12370336	乙炔气		m3	5.7267	14.05	80.46	
38	12410101	粘结剂		kg	7.148	15.44	110.37	
39	12430344	自粘橡胶带	20mm×5m	卷	74.6	12.43	927.28	
40	14310151	PE160/8		m	1350	13.31	17968.50	
41	14310151	PE	DN100	m	40	8.87	354.80	
42	14312502	塑料软管		kg	2.1	15.78	33.14	
43	24170303	相色带	20mm×20m	卷	7.68	2.4	18.43	
44	25010735	镀锡裸铜绞线	16mm2	kg	13.62	58.91	802.35	
45	25030511	BVR铜芯聚氯乙烯绝缘软线	450V/750V10mm2	m	18	10.96	197.28	
46	25110000	铜芯电力电缆	WDZ-YJY22-4*70	m	45.45	206.52	9386.33	
47	25110000	铜芯电力电缆	WDZ-YJY22-4*240	m	1621.05	585.5	949124.78	
48	25110000	铜芯电力电缆	WDZ-YJY22-4*150	m	666.6	385.93	257260.94	
49	26012501	防水桥架	400*100	m	80.4	38.15	3067.26	
50	26070502	户内热缩式电缆终端头截面	＜120mm2	套	5.1	88.73	452.52	
51	26070502	户内热缩式电缆终端头截面	＜240mm2	套	27.54	133.09	3665.30	
52	26070502	户内热缩式电缆终端头截面	＜35mm2	套	2.04	88.73	181.01	
53	26090307	铝接线端子	25mm2	个	9.024	1.29	11.64	
54	26090309	铝接线端子	95mm2	个	22.56	2.57	57.98	
55	26090312	铝接线端子	185mm2	个	121.824	4.72	575.01	
56	26090508	铜接线端子	DT-16mm2	个	125.616	3.33	418.30	
57	26250312	镀锌电缆卡子	3×35	个	10.035	5.77	57.90	
58	26250314	镀锌电缆卡子	3×100	个	584.006	9.3	5431.26	
59	26250343	固定卡子	3×80	个	84.048	2.49	209.28	
60	26250703	电缆吊挂	3×50	套	3.015	8.45	25.48	
61	26250704	电缆吊挂	3×100	套	169.4709	9.86	1670.98	
62	31110301	棉纱头		kg	0.8	5.57	4.46	
63	31130106	其它材料费		元	935.42306	0.86	804.46	
64	31130108	校验材料费		元	65.348	0.86	56.20	
65	31150301	电		kW·h	13.52	0.76	10.28	
66	31170103	标志牌		个	166.44	0.16	26.63	

未来软件编制　　2024年7月27日

承包人供应材料一览表

工程名称：电气改造工程　　标段：　　第3页 共3页

序号	材料编码	材料名称	规格型号等特殊要求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合价(元)	备注